

过年纪事

○ 朱耀照

过年了！这个很小的山村早早地从睡梦中醒来。

天天盼过年，但这一天真正到来时，谁也不相信，都以为在做梦。正如现在，谁也不相信这村庄，已是消失多年。

山村很幽静。四围的山像是花瓣，托着花蕊般的小山村。炊烟袅袅升起，犬声时时响起，时间司晨之鸡的鸣叫。

父亲很晚起床。吃了早饭，便躲在暗黑的大门后，双手捂着火爐，偶尔巴拉巴拉抽着烟。身材矮小的他，是过年前一天回家的。在外做了十一个月的水匠，接下来是一个月的休息期。说休息，也不能算是真休息，正月里还有许多要拜。真正在家的时间仅半个月左右。

起得最早的，是母亲。过年这段时间，也是她最忙的。父亲的到来并没有减轻她的任何负担。她照理要烧饭烧菜。凡是过年要做的事一件不落。唯一可安慰的是父亲给的一些钱，足够用来正月塞红包、买东西等一些日常开支。

年年过年年年过，他们一年一年老去。可儿子呢，渐渐长大懂事。十岁那年的过年，父母便教给了他关于过年的许多事。

此后过年，他便成了大忙人。有时甚至有了一家之主的感觉。

母亲将早饭烧好时，他便起床了。吃罢番薯粥，他便系起围布开始干活了。

先要在大门上糊窗纸。大门卸下后，一头放在高凳上，一头放在泥地上。先剥去上方窗棂的陈年窗纸，用笤帚将大门横档上灰尘清除干净。再用棕帚在熟麦糊里一蘸，往窗棂上一抹，然后将新窗纸凌空轻轻放下，用手掌轻轻抹平。

窗纸为粗纤维纸，灰白色，不很透明，但很薄，有几处能看出原料的碎末。稍一用力，就容易扯破。不能见水；麦糊过多，则会融化。所以，糊窗纸是一种细作活，须小心翼翼才是。

然后是贴春联。贴在大门上。因门框很高，而且最易让人看到，是一家人的脸面。要求很高：横批要贴正中间，而且不能有高低。左右联对也不能有半点歪斜。窗棂上的菱形四字对，也要左右对称。

这时，父亲会来帮忙。搭上梯子，儿子爬上梯子上贴，父亲站在下面按着梯子。上面的问：“端正了没有？”下面说：“要偏左一点！”……

这样矫正几次，才算完。贴好春联的大门，像披红的新郎，一身光耀，喜气洋洋。

然后贴灶房和猪圈的春联。灶房，贴在神龛上，横批“灶君”，左右对为

“上天呈好事，下地保平安”。猪圈，贴猪圈门，上为“猪栏土地”，左右为“日日重百两，夜夜重十斤”。年年如此。因春联窄小，不需要搭梯子，一个人足够应付。

年画一般只贴在客厅正面墙壁上。两边，则是几张单幅年画。贴年画比贴窗纸和春联都容易。站在桌子上，一个棕帚一蘸，往墙壁一涂，然后，拿年画一贴，便好了。但如是不小心将麦糊粘在年画正面，崭新的年画便会变成满脸花，很是不好看。后来，用上了图钉，就不会有这样的意外了。

家里贴过不同时期风行的年画。那时，我所喜欢的郭建光、杨子荣等跟战争有关的画面。

吃罢中饭，接下去便是谢年仪式。

下午三点钟，母亲准备好了公鸡、猪头、猪长肋肉。祭祀开始了。主祭人仍然是儿子。他换上了专为过年准备的新衣服。这衣服叫叽布料，是当时的邻村名师穆和师量身定制。

在祭灶神等仪式结束后，便是吃年夜饭。

这时，电灯亮了。因用电超过负荷，光线暗红暗红的。熏黑的水壁墙，陈黄的大板桌，暗灰的笨楼梯，似乎跟过年并不协调。但被新年画、新春联修饰一新的地方，显得生气又有活力。

夜 茶

○ 钱 铨

秋衣上身还没多少天，就匆匆忙忙换上冬装了。秋日的亮丽瞬间转为臃肿。刚过立冬节气，冷空气就来势汹汹，气温骤降。一时狂风大作，暴雨肆虐。冬日的狰狞尽情展露。

这样的夜晚，人也十分地闲散。哪儿也不想去，什么事也不想做。沏上一杯茶，于书桌前端坐，调暗灯光，静静地闻听风雨的阵阵叩窗声，心情也更为恬淡。

手捧茶杯，呷一口茶，含嘴里缓缓吞下。有甜有涩有苦，却有一股清香萦绕，沁入心脾。我素来不会品茶，更不会分辨龙井、紫笋、碧螺春，于简单地将之分为红茶与绿茶。凡杯中茶水呈青绿色则唤之绿茶，反之则为红茶。年少时，弄堂口有一汪姓老爹，以卖茶为生，一分钱一杯。小方桌上十余个玻璃杯一溜儿排着，里面盛着褐色的红茶水，上面覆盖着一块方方正正的

玻璃片，遮挡尘土。我喝茶也因此而起。放学回家，喊一声汪爹爹，便拿起杯子一饮而尽，真有点久旱逢甘露的意味。现在念及，也颇多感慨。

无论是贫瘠的昔日，还是今天的小康，数千年的历史长河中，茶总是伴随着人们的生活。久而久之，喝茶的习惯已成为国人的经典。

我虽说不会品茶，却也离不开茶。上班第一件事，便是洗杯沏茶。偶尔断了茶叶，便匆匆赶去买来，沏上一杯，暖身暖心。以前春茶上市时，便买入多斤，用小红纸包分别包好，放入石灰瓮，随取随用，貌似时时新茶。时年一过，人也懒散许多，成了随买随用。虽省却许多麻烦，却也少了诸多乐趣。

不久前在朋友处喝茶，聆听了不少品茶的雅趣。壶中放茶叶七至八克，洗之，泡之，漏之，品之。茶是上等的茶，壶是上等

的紫砂壶。呷一小口，却是真正的齿间留香，余味无穷。期间还言道，好茶不仅要用好水，更要用好壶，还要不时换壶，谓之“养壶”。只有养活了壶，才能沏出好茶。我听罢却暗暗叫苦，家里的几把壶早就结满尘灰。其中一壶还是出自名家之手。当初朋友送来此壶，小女才四五岁，一个转身就将壶盖摔落于地。那位工艺师闻知此事，重新制作了壶盖送来，模样没变，无奈色泽总有偏差，唯有望壶兴叹了。普天之下，完美无缺毕竟是少数，留下一点缺憾，也不失为人生记忆中的点缀。

窗外狂风愈盛，雨势更烈。低头凝望杯中茶叶浮起沉落，忽上忽下。继而想到，人生莫不如此？沉沉浮浮，此一时彼一时。但只要芳香依旧，余韵缭绕，又何必在乎沉浮？

夜深深，茶渐凉。嚼上几片茶叶，留清香无限。

三十几年前，年夜饭是一年中最丰盛的一餐。母亲精心准备了很长时间。肉有猪肉、鸡肉和鱼肉等，点心有馒头、年糕，汤是青菜豆腐汤。酒是自家酿的米酒，不是很凶。

一家三口，鼎足而坐。父母坐左右椅子，儿子坐长凳。先是三人一声不响地喝酒吃饭。然后是儿子站起来，学大人上酒席的样子，拿起酒杯敬他们一下，说几句吉利话。气氛就活跃得多。

当时，村里还有一种习俗。晚饭不能吃完，要留一些给第二天，说是留些余粮给第二年，第二年就不会闹饥荒。

照理是儿子盛饭。他总要将饭盛得满满，高出的部分像是圆馒头似的。父母都很配合，吃到没剩多少时，就把饭碗放下，不再吃了。

当桌上的饭菜全都拿到厨房，碗筷洗好收拾干净，母亲开始炒瓜子。瓜子有向日葵瓜子和南瓜子。拿上桌，喷香。似乎只有儿子品尝。母亲牙齿不好，是不吃的。父亲，给了儿子压岁钱后，仍坐在大门边上，眯着眼，巴拉巴拉抽着他喜欢的烟筒。

外面已经黑了下来，这个聚少散多的家庭仍是一派快乐祥和的气氛。照理，他们很晚才睡。他们知道，第二天便是明年。儿子将大一岁，父母也将老一岁。

凝视一棵静立的树

○ 紫 箫

从西到东，第三扇窗最温暖。

临窗而立，感受清晨静若无尘的阳光，心释放缕缕温柔，与氤氲的水汽温润到一起。

入冬，窗下是一棵绝然静立的树。枝干清癯，玲珑地点缀着念念不去的叶，一簇簇、一簇簇恰到好处地堆在小枝丫上。从窗内俯瞰，这株树仿佛拓在旧石碑上的一幅古画，瘦金体书写的干、旁逸斜出的枝、疏密有致的叶，阳光如同有过期许一样，温柔而从容地过滤，细碎的金色细网一样罩下来。

我与这棵树两相对望，许久，我也感觉我化作一棵树了，我们互不打扰，隔着几米阳光的距离，互相付度。

我对树，总是心存敬畏。我无数次地在不同的树下伫立过，今天，鼻子竟有些发酸，由它赭色的叶片我想到了它静静的期待，也许一场雪后，春风就来了，它又像从一场深睡中苏醒一样，伸着懒腰、抖落冬日的沉痾，然后摇动腰肢、呼莺引燕，它又垂下万千碧玉丝绦，在我们身边，或遥远的那些地方，有许多美丽的景色。我们不去，它也不来，但是，那些美丽却从未停止。人与人的相遇，仿佛自有天意，谁都想留住世间万物的万千美态，如同万千人海中那般难得的相遇。世间多少已散的宴席，是望不到深情而后会无期；多少擦肩的缘份，是得不到在乎而悄然离去。世界很大，有缘相见真的不容易，好比置身花海，虽然灿烂，但是能够一睹芬芳也需要运气。心灵很小，有人把你装在心里，要更加珍惜，错过了，或许要等许久，或许一生再无机缘。

故乡是遥远而切近的,在我看来,故乡的心灵就是头顶皎洁的月,她是佛陀弹指的一颗佛珠,她是梵净池里莲叶上滚下的露珠,也是我窗下那棵大树风来时哗哗的声响。

千江有水千江月。年年月月，月亮装饰故乡，故乡真的无处不在，我的故乡，如大佛宁静不语，微微一笑不失本真；气度不凡的城墙，每一块方砖都镶着光华；华严寺静静呵护着烟火人间，南环桥、北都桥的星月同辉，还有那澄澈的白塔、仿古街的人流……

故乡几载已不得亲近。每到月圆，大树疏影亲切而又渺远，我是故乡的游子，故乡是心头的月圆。无论身处何处，我依如来时一片云、去时一道风。常常凝视一棵高耸的树，想象支持它坚固的根蜿蜒到了哪里。

正午，难得暖阳正好。

阳光穿透云层，从长得健壮的蒙古栎稠密的叶缝中伸伸手来，那一片片巴掌大、土黄色的叶子仿佛受到上天的吉祥暗示，高兴地哗啦啦抖动着激动的身躯。那时，我正从它们身下经过。

脚下的土地，一年四季都在我脚步的丈量中，春的葳蕤、夏的旖旎、秋的富庶、冬的清凉，完整地走一次，365天白驹过隙。

叽叽喳喳的声音就在耳边，热闹极了。一大群麻雀落在距我10米的前方小径，它们欢快雀跃，我轻轻往前走，想拍下一张欢快的众雀觅食图，不料它们不怕我也怕我不理我，稍近些，便不约而同一齐飞起，择高枝睥睨于我，刹那白茫茫大地真干净。

我又步到树下，静静立着，想听听它们说什么。就像瓦尔登湖的天赐自然之趣，虽然我没有指环王的戒指，能借助其听懂禽兽语言，但有时越接近它们，越想成为它们中一只，这也不难理解奥地利动物行为学家劳伦兹为什么能放下人的尊严，与动物打成一片，以至因其行为怪诞被不明原委的人视作疯子。忽然觉得这些科学家的可爱了，“养一只小动物吧，哪怕一只小麻雀。”这样想的时候，觉得法布尔也是幸福之极的，他的《昆虫记》里有多少我们闻所未闻的奇妙之感。由此，想到东山魁夷，看一处景，一站就是一天，在他眼里，倘若花能常开景能常在，那么，两相邂逅就不会动人情怀。

小麻雀们活跃于树下灌木丛，虽然正午紫外线强，但静谧的小区让它们快乐而自我。我也很高兴，这里，倒是一个人的庄园了。

随手拍几张，忽然见自己的影子仿佛剪纸贴在地上，兴趣来了，不停变换姿势想拍出最佳剪影。

我的脚步不停变换，忽然我在镜头中发现，我不停地往东边移，西边的阴影越来越浓，湮没了我的影子。刚才我还站在小径中央呢，怎么一会儿工夫我就靠边了？

茫茫然抬起头，看看刺眼的阳光。我从来没有如此深切感到时光迅忽，从来没有！再拿起相机，已找不到自己影子，高楼黑重的影子笼罩下来，那速度，真像一个人举头望月又低头思故乡的迅忽。那几棵蒙古栎像时光的智者，悲悯于沧桑的无尽阅历中。

人生，原来这么快的走呀！宇宙有我们无法想象的神秘。生命翻江倒海，这一条小船，谁不是摇摇晃晃、匆匆忙忙？那些树，都静默着，像个哲学家。

冬日不寒，阳光明媚。很多树还绿得很有精神。从一条小径到另一条小径。无论哪条路，总能让树找到属于它的春天，也总有一棵树让你泪流满面。

□ 杂谈

我们依然需要诗歌

○ 关海山

我国社会主要矛盾,是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。这其中,“美好生活需要”,笔者认为丰富多彩的文化生活是其要义之一,而文学,在其中担当重要作用。

同为文学作品,不同的体裁注定了其不相同的现实功用。小说历来被普通读者所接纳,即使对一般意义上的“文学”没有多少兴趣的人,也会时常捧读几本小说用来消遣,更不用说,小说还时常会因为某种机缘而被改编成电影、电视剧、戏曲、话剧等;报告文学反映时代的主旋律,而描写多的是离自己不远的人和事,甚至是与自己息息相关的人和事,故尔,使读者能够找到共鸣并去关注;杂文和言论曾被喻为时代的匕首和投枪,其不但依附着强烈的新闻效应,而且承载着大量的信息,以及尖锐或深刻的思想,可以最大限度地满足读者灵魂深处的认知,自然,被众多的读者喜爱也就不难理解了;散文和随笔不太具有小说引人入胜的故事情节,不具有报告文学追随时代步伐的敏捷和近水楼台的心理优势,不具有杂文和言论痛快淋漓的潇洒,但是,它仍然可以通过其特殊的结构,纵古论今,谈天说地,指人议事,信马由缰,最不济,还可以如时下充斥着的散文杂志的大量的“无厘头”散文,谈谈孩子,说说老公,聊聊去年的裙子,写写今年的手包,七大姑,八大姨,家具家电,房子汽车,芝麻西瓜,喜怒哀乐,哭哭啼啼,恩恩爱爱,家里家外……

诗歌,真的是几乎所有文学体裁的上述“优点”它都不具备,甚至,猛一看去,它倒几乎兼备了其它文体大多数的“缺点”——很少直接给人带来某种习见的欢愉,由于种种偏见所致,它还要给作者带来“神经病”(酸痛)等不合时宜的帽子,让人成为一种被人嗤笑的怪物。

可是,为什么还有那么多的诗人不为世俗所左右,充耳不闻,视而不见,物我两忘,一头钻进“象牙塔”,专心致志废寝忘食地“独与天地精神相往来”呢?

往小处说,写诗是一种情绪的发泄,是一种内心表达的需要,是一种高贵的精神诉求,往大处说,诗歌写作是一位诗人对时代脉搏的强烈体会和感悟,更是诗人从知性进入悟性高度后审美智慧的飞翔,就像著名诗人欧阳江河所说:“我不愿说诗歌是我赖以生存的信仰,但诗歌写作会让我们产生定力和深度,知道你是谁、从哪里来。人是一个需要一物对应物来证明存在的。写诗对我来说,像一个承诺,显示自己的存在感。这是我感知生命的方式。”在欧阳江河看来:“诗歌一定要跟身边具体的现实联系起来,这是向外;要跟灵魂联系起来,也就是向内……对诗歌的坚守,可以有写作角度,那就是诗歌不能在诗歌里写诗歌,也就是必须在两个平行过程中发生联系:心灵世界的感受,包括疼痛、黑暗、感动和眼泪等;另一个是现实世界。无论消费时代多么汹涌,对诗意的坚持都没有更多伤害。”

试想一想,每当我们民族遇到大事——无论是喜庆之事,还是灾难——又有哪一次不是诗歌当仁不让冲锋在精神“最前线”?它们出现在报纸、网络或手机上,人们通过诗歌来描述灾难的悲惨和无情,同时,人们又通过诗歌去传递希望和温情,互相鼓励,互相安慰,让痛苦和抑郁化成一首首诗歌,飞向需要抚慰的心灵。当然,在风和日丽的时光里,我们同样呼唤诗歌的滋养,或抒情,或哲理,或朴素,或善良,或陶醉,或感动……“在网络语言铺天盖地潮水般地冲击现代汉语规范性的时候,在众多以文学讨生活者日渐失去自我、随波逐流的时候,笔者以为,正好是有出息的诗人挺身而出的最好时机——面对流俗保持清醒,面对庸俗坚守个性,面对实惠追求审美,面对泛滥的物质寻觅精神的飞扬!”(杨乐生语)在此,诗歌不仅仅是人们凡尘俗世中精神的寄托,更是一个民族心灵的依赖和归宿!

是的,若从功利的角度去透视诗歌,它确实不能给我们带来什么。但是,诗歌毕竟是文学艺术的最高表达方式,也就是说,诗歌的高度,就是一个民族文学艺术的高度。何况,诗歌写作对一位作家的文学思维及文学语言潜移默化训练的和影响,其作用是不可低估的,从苏童、余华、周涛、贾平凹,到葛水平,等等著名作家,还可以列出一大串名单,不都是从写诗开始步入文坛的吗?

诗歌是文学天地中的水和空气,它无处不在,却又不轻易使人感觉到它;诗歌是我们冬天穿在身上的保暖衣,加一件不见得热,脱一件却寒冷难忍;诗歌是我们精神必需的营养,就像苹果,每天吃几个,也没人看到身体有了如何明显的变化,但我们不能否认,它却在对我们的健康起着有益的作用。

诗歌是在我们民族的躯体上循环了千年的血液,滋润着我们是民族的每一寸肌肤。

过年了,春节来了,让我们再来写诗、读诗,赞美疫情下人们依然坚韧而乐观的生活吧!



越冬札记

○ 金晓慧

希望自己的生活也是简简单单的样子。之于人事，不介怀，不计较，不在意。在工作以外属于自己的时间，格外珍贵，万分珍重，只想做自己喜欢的事情。如同冬天一样，没有修饰，没有繁复，不必取悦他人，尽可素面朝天。

枯败恹寂是独有的风格，篱笆上的枯藤杂乱地缠绕着，田野边的狗尾巴草一片毛茸茸，大部分的草本植物徒留着枝干。拣择了一段萝藦的枯枝，圆锥形的果壳里是轻盈的羽状种子，插到古朴的瓶中，与枯色的莲蓬相映成趣。一些果荚崩裂，仍能看到种子，“草在结它的种子/风在摇它的叶子”。更多的种子已经落进泥土，正是如此，小院里的凤仙花、百日菊、鸡冠花，年复一年地开着，还有原野中的紫云英、小飞蓬、苦菜花、蒲公英、千里光，绚烂葳蕤。妈妈收藏了那些蔬菜的种子，秋葵、丝瓜、南瓜、豇豆、

苋菜……她从那片耕耘的土地所得，来年又让它们回归大地。储藏是冬天特有的仪式感，特别是献给味蕾的食物。每到冬天，妈妈还是习惯做几瓶冬菜，从菜地采摘回青菜、白菜，吹风晒干，之后洗净晾干，切成小段，以盐腌制，再封闭瓶中。做好的冬菜，则可烧出咸菜滚豆腐、雪菜肉丝面等鲜美食肴。除此以外，妈妈还会忙活着制作香肠、酱鸭，晒在冬日的阳光下，能闻到空气里的一丝丝香。

冬天当然是漫长的，到了来年的二三月还是春寒料峭，南方的湿冷渗透进空气，又无孔不入地钻进骨子里。大部分时候，我觉得自己像一只小熊，穿着蓬松的羽绒服，出门还会裹上更多。我的安静与这个季节如此相宜，在这样的清凛里，阅读像是自我的冬眠，为精神而储备。在寒夜里，阅读变得顺畅清爽，冷意令思维变得更加清晰，似乎特

别适合翻阅那些大部头的书籍，很快就会读完大半卷。乡村的周遭是那样安静，偶尔的犬吠，呼呼的风声，而纸页带我前往更远的世界，有时是遍布冰雪的北欧，有时是种满番石榴的南美。

阳光与雪都是冬季难能的馈赠。晴好的日子，就很喜欢晒太阳，捧一杯暖烘烘的熏豆茶也是十分惬意，冬日的蓝天是一种纯净的瓦蓝色。也会等雪来，期盼雪花创造的白色美学，增添冰寒季节的诗意与浪漫。墙角南天竹的红果在冬天愈发红艳，在雪色的映衬下显得鲜明可爱。今冬如期而至的初雪，犹如一冬的序曲，天地苍茫，岁月悠远。

具有软绵触感的织物，新近添置的小火炉，热水袋，偶尔一顿丰盛的火锅，是这个季节很有必要的温暖配备，将伴我度过未来的几个月，一如向友人的信笺里写下的顺颂冬安。